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 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资质条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王国海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所合伙人数量为 238 人，注册会计师 2,27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2023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675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6.63 亿元。上述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二）执业记录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余龙	2007年	2009年	2015年	2023年	2023年签署国源科技、宝兰德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宝兰德、国源科技和工大科雅等上市公司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现代制药、国源科技等上市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余龙	2007年	2009年	2015年	2023年	2023年签署国源科技、宝兰德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宝兰德、国源科技和工大科雅等上市公司2021年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现代制药、国源科技等上市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
	陈硕京	2020年	2017年	2020年	2022年	2023年签署中兵红箭、工大科雅2022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梁志勇	2006年	2000年	2006年	2021年	2023年签署和泰机电、华达新材、顾家家居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华达新材、顾家家居、南网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天铭科技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 （三）质量管理水平

### 1. 项目咨询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公司财务金融部及其他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了沟通，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审计问题。

## 2. 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公司财务金融部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公司财务金融部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 3.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部门复核、专业技术复核以及独立项目质量复核。

## 4. 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所根据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 5101 号——业务质量管理》《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 5102 号——项目质量复核》的规定，结合本所的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全所统一的质量管理体系。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

有效执行。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所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 （四）工作方案

天健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健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注册会计师担任。

#### （六）信息安全管理

天健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3 年末，天健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所近三年

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

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10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所为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1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会同公司独立董事，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人员独立性、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年4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三次会议，会同公司独立董事，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对2023年度审计概况、内控缺陷及整改等情况进行沟通。

##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